**铁东区人社局行政强制措施流程图**

**发现违反法律法规，需要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的行为**

结案归档（音像记录存档）

**向行政机关负责人报告并经批准**

邀请见证人到场

依法解除行政强制措施

查清事实，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处理决定

制作现场笔录，现场笔录由当事人和行政执法人员签名或者盖章，当事人拒绝的，在笔录中予以注明；当事人不到场的，由见证人和行政执法人员在现场笔录上签名或者盖章

实施行政强制措施

听取当事人陈述和申辩

当场告知当事人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理由、依据以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、救济途径

当事人不到场

当事人到场

2名以上执法人员出示执法证，并通知当事人到场

依法作出其他处理

符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条件

不符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条件